

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介刊登了《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现就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二个开放期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提示如下：

本基金第二个开放期的具体安排为自2019年12月30日（含该日）至2020年1月22日（含该日）期间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19年12月30日（含该日）至2020年1月9日（含该日）期间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自2020年1月10日（含该日）至2020年1月22日（含该日）期间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自2020年1月23日起进入下一封闭期，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基金在本开放期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风险提示：

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